

2022 年益阳市赫山区畜牧水产事务中心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二）机构设置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

（二）支出预算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一）基本支出

（二）项目支出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二）“三公”经费预算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

（四）政府采购情况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

（六）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八、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1. 收支总表

2. 收入总表
3. 支出总表
4. 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5. 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6.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8.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纵向）
9.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横向）
1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2.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4.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5.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6.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7.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2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21.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22. 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23.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4.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注：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空表表示本部门无相关收支情况。

第一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1.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以及省、市、区有关养殖业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2. 负责全区养殖业生产的指导服务，承担养殖业生产技术技能培训。
3. 参与拟订畜牧业、渔业发展规划和养殖业重大项目的筛选、立项申报。
4. 承担养殖业技术研究攻关，新品种、新技术的引进、培育、开发利用和推广；指导畜禽水产良种繁育试验示范及种质资源保护、开发利用。
5. 组织实施动物疫病、动物血吸虫病、水产养殖病害综合防治和动物疫病检测。
6. 负责资质范围内渔业船舶登记检验工作。
7. 参与畜禽屠宰管理、动物疫病处置、畜禽水产品质量安全、饲料和兽药生产经营管理、渔业资源保护及生产秩序和安全监管服务等工作。
8. 承担区农业农村局委托的有关行政职能。
9. 完成区委、区政府和区农业农村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益阳市赫山区畜牧水产事务中心内设股室6个，下设2个二级机构。

内设股室：办公室、政工人事股、财务股、畜牧业技术推广站、

水产技术推广站、动物疫病预防控制股；所属二级机构：益阳市赫山区鱼类良种繁育场、益阳市赫山区畜禽良种繁育场。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益阳市赫山区畜牧水产事务中心纳入 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包括：

1. 益阳市赫山区畜牧水产事务中心部门本级
2. 益阳市赫山区鱼类良种繁育场（二级机构）
3. 益阳市赫山区畜禽良种繁育场（二级机构）。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2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1098.9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98.95 万元。

收入较去年减少 356.48 万元，主要是二级机构自收自支的人员经费未纳入预算。

（二）支出预算：2022 年本部门支出预算 1098.95 万元，其中：农林水支出 103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61.96 万元。支出较去年减少 356.4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减少 356.48 万元。

支出较去年减少 356.48 万元，主要原因是二级机构自收自支的人员经费未纳入预算。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2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1098.95 万元，其中：农林水支出 1037 万元，占 94.36%；卫生健康支出 61.96 万元，占 5.64%。具体情况安排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2 年本部门基本支出预算数为 956.95 万元，主要是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

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22年本部门项目支出预算数为142万元，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其中：生猪品改经费10万元，主要用于生猪品改技术推广、生猪供精站建设等方面；畜禽水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经费20万元，用于畜禽水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检测“瘦肉精”等违禁药品，保证畜禽水产品的质量安全等；党建经费2万元，主要用于党组织活动；动物检疫经费10万元，用于全区的动物和动物产品的检疫，有关检疫证明、检疫标志发放和管理，动物诊疗监管和执业兽医的监督管理，畜禽标识和免疫档案的监督管理，动物产品安全的监督管理；禁渔经费3万元，用于春季禁渔期间打击违法捕捞等经费；定点屠宰工作经费10万元，用于畜禽屠宰活动的监督管理；放管服改革补助67万元，用于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技术标准整顿规范畜禽定点屠宰的屠宰经营行为；动物防疫经费20万元，用于对辖区内有关单位和个人执行《动物防疫法》及有关动物卫生法律、法规、规章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和管理，纠正和处理违反动物卫生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行为，决定动物卫生监督处理、处罚等。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2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022年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2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39.46万元,与上年预算减少10.07万元,减少20.33%,主要原因是减少了维修费和印刷费。

(二) “三公”经费预算

2022年本部门“三公”经费预算数为2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2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减少7万元,主要原因是减少了公务用车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用。

(三) 一般性支出情况

2022年本部门会议费预算2.58万元,拟召开二等会议,人数约200人次,主要包含业务工作会议、老干重阳节会议等;培训费预算0万元;未计划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

(四) 政府采购情况

2022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

(五)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底,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

2022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0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

(六) 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本部门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1098.9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56.95万元,项目支出142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八、名词解释

1.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 “三公”经费：纳入省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食宿费等支出。

3. 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即通常所指的“财政收入”，按照2015年1月1日起施行的新《预算法》，改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地方收入、上划中央收入、上划省级收入三部分构成。

4. 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

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不列赤字，并安排资金调入

一般公共预算。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表格

